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"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"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的独立意见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3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"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"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,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"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"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的调查和核实,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"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"中铸造生产 线实施地点由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兴业七路 18 号变更为精加工线实施地点大邑县 经济开发区大安路 368 号,有利于统一管理,提高经营管理效率,不影响公司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 形,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,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-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的规 定。

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"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"中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由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兴业七路 18 号变更为精加工线实施地点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大安路 368 号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"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"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(签字)

刘阳: 一个门的

李大福: ぎゃくる

贾 男:

分18年3月3日